



普点科技

NEEQ: 832249

深圳普点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PUD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RPORATION Co., Ltd.



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张玉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逸凡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逸凡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1、公司董事会认为，中审亚太会计师（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容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经营状况等有关信息。

2、鉴于上述情况，公司董事会认为尽管存在未弥补亏损，但公司在评估本公司是否有足够的财务资源持续经营时，已考虑到未来流动性及其可用资金来源。为增强公司持续发展能力和盈利能力，加强财务的成本核算，真实、有效、及时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改善资产质量，促进长远、健康发展，公司及时调整方案。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本报告不存在未按要求进行披露的事项。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7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3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16
第五节	公司治理.....	19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4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87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普点科技	指	深圳普点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源证券	指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指	深圳普点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深圳普点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深圳普点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指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深圳普点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深圳普点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ENZHEN PUD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RPORATIONCo.,Ltd.		
	PUD TECHNOLOGY		
法定代表人	张玉婷	成立时间	2004 年 5 月 11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吴思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 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吴思典）， 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I652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I6520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公司主要从事制造业企业的管理软件开发及技术服务以及园区智慧平台业务； 物业租赁管理业务。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普点科技	证券代码	832249
挂牌时间	2015 年 4 月 10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8,00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开源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 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B 座 5 层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刘逸凡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石厦社区石厦北二街西新天世纪商务中心 A.B 座 1 层马成时代广场 M308
电话	0755-23890762	电子邮箱	Liuyifan980306@foxmail.com
传真	0755-23890762		
公司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石厦社区石厦北二街西新天世纪商务中心 A.B 座 1 层马成时代广场 M308	邮政编码	518001
公司网址	www.pud.com.cn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11699488N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石厦社区石厦北二街西新天世纪商务中心 A.B 座 1 层马成时代广场 M308		
注册资本（元）	8,00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1、公司所属行业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公司致力于生产制造行业企业互联网信息技术咨询推广与应用、企业管理信息化咨询、软件开发与实施和科技服务建设，是产业园区信息技术综合集成专业服务商。

2、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的主要客户为高新技术企业、电子通讯等制造企业。公司目前拥有 6 个注册商标，16 项国家软件著作权。公司主要帮助制造业企业构建现代生产体系、推动组织结构的优化、抢占价值链高端，推动制造业企业向创新、绿色、智能、服务化发展转型。公司希望通过全方位的支持、高端服务、全球视野资源，协助全国的产业园区最大化的实现信息与工业化融合，同时也期待与园区管委会、投资者、政府、企业等携手，共同打造信息技术综合集成服务体系。

3、公司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销售人员与客户直接建立联系，向客户介绍公司产品与服务，同时通过线上网络商城和线下园区体验馆的结合，将优质的企业服务资源，提供给工业园区的生产制造业企业，从而改善园区企业服务资源环境，提高效率，形成企业服务的生态圈。

4、公司盈利模式

公司目前的收入主要来自：（1）ERP 软件销售以及为软件运行维护管理提供相关的技术支持、技术咨询、技术开发、系统维护、运营管理等服务费；（2）公司借助股东资源开拓了物业租赁管理服务及居间服务，为公司带来部分收入。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0	1,173,687.60	-100%
毛利率%	0	62.26%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20,903.88	-19,266.81	-7,793.9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521,762.92	-74,416.38	-1,944.9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19.54%	-0.48%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119.61%	-1.84%	-

净利润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	-0.1901	-0.0024	-7,820.83%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414,920.15	2,220,313.54	-36.27%
负债总计	903,114.86	187,604.37	381.3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11,805.29	2,032,709.17	-74.8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06	0.25	-76.00%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63.83%	8.45%	-
资产负债率% (合并)	63.83%	8.45%	-
流动比率	1.57	11.84	-
利息保障倍数	-1,099.55	-45.55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28.77	-257,880.88	98.01%
应收账款周转率	0	11.00	-
存货周转率	0	0.59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36.27%	-57.69%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00.00%	3.61%	-
净利润增长率%	7793.91%	-97.87%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784.77	0.13%	6,913.54	0.31%	-74.18%
应收票据	0	0.00%	0	0%	-
应收账款	198,000.00	13.99%	213,400.00	9.61%	-7.22%
存货	1,188,000.00	83.96%	1,980,000.00	89.18%	-40.00%
预付账款	20,000.00	1.41%	20,000.00	0.90%	0.00%
其他应收款	1,195.00	0.08%	0	0%	-
其他应付款	662,349.24	46.81%	158,402.69	7.13%	318.14%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报告期末货币资金 1784.77 元，比上年度期末减少 74.18%，主要原因是用于支付公司日常费用，由于货币资金基数较少，故较少比例较大。

存货：报告期末存货价值 1,188,000.00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40%，主要原因是存货计提减值。

其他应付款：报告期末存货价值 662,349.24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318.14%，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实

控人吴思典借款给企业用于日常经营。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 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0	-	1,173,687.60	-	-100%
营业成本	0	-	442,907.68	38.00%	-100%
毛利率%	0%	-	62.26%	-	-
管理费用	712,980.97	-	822,705.62	70.10%	-13.34%
财务费用	1,381.95	-	1,018.72	0.09%	35.66%
信用减值损失	-15,400.00	-	-6,450.00	-0.55%	-138.76%
资产减值损失	-792,000.00	-	-	-	-
资产处置收益	0	-	55,149.57	4.70%	-100.00%
营业利润	-1,521,762.92	-	-47,419.74	-4.04%	-3,109.13%
营业外收入	859.04	-	-	-	-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为 0 元，比上年度减少 100%，主要是因为公司 2024 并未找到业务。
营业成本：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为 0 元，比上年度减少 100%，主要是因为公司 2024 并未找到业务。
财务费用：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为 1,381.95 元，比上年度增加 33.65%，主要是因为公司银行手续费增加。
信用减值损失：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为-15,400.00 元，比上年度增加 138.76%，主要是因为公司应收账款坏账。
资产减值损失：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为-792,000.00 元，主要是因为存货减值。
营业利润：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为-1,521,762.92 元，主要是因为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为 0，各类费用并未减少，且相应产生了应收账款坏账及存货减值。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0	962,264.11	-100%
其他业务收入	0	211,423.49	-100%
主营业务成本	0	418,907.68	-100%
其他业务成本	0	24,000.00	-10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	营业成本比	毛利率比上年
-------	------	------	------	-------	-------	--------

				上年同期 增减%	上年同期 增减%	同期增减百分 比
软件销售及 服务	0	0	0%	-100%	-100%	-100%
居间服务	0	0	0%	-100%	-100%	-100%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由于公司 2024 年度业务开展情况较差，导致公司 2024 年度并未产生业务收入。
--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 系
1	无	0.00	0%	否
合计		0.00	0%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 系
1	无	0	0%	否
合计		0	0%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28.77	-257,880.88	98.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5,128.77 元，主要因为公司 2024 年度并未开展业务，现金流入流出较少。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厦门市普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	10,000,000	0	0	0	0

该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注销。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行业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制造业企业的管理软件开发及技术服务以及园区智慧平台业务，公司主要业务收入与制造业的发展息息相关。近几年，国内制造业面临产能过剩、行业利润下降、恶性竞争等问题。虽然制造业对节能降耗、科学精细化管理的要求提高给公司业务发展带来了机遇，且公司的客户属于制造业内业务发展、财务状况和商业信用良好的优质企业，但部分制造业领域落后产能的清理和淘汰可能对公司主营业务造成不利影响。风险应对措施：公司扩大服务客户面积，服务的客户从最初的韶关、深圳地区扩大至粤港澳大湾区及广东省外。
2、智慧园区综合服务项目拓展风险	公司打造的智慧园区信息化平台，主要面向工业园区的中小企业，虽已取得初步成效，但如果未来项目发展进度不及预期或者项目效果不甚理想，将会对公司业务发展产生较大阻碍，对公司持续经营发展能力产生不利影响。风险应对措施：公司对智慧园服务服务平台进行精耕细作，携手政府、行业协会等部门对资源信息进行整合，提供精准的行业大数据分析，市场行情动态分析、国家政策相关辅导等有针对性、差别化的服务；同时引进战备合作合伙，扩大公司产品纵向发展，减少由于市场扩展不利带来的负面影响。公司将基于现有技术和平台，丰

	富公司产品，积极寻求智能物业领域的发展机会。
3、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公司 2023 年营业收入为 1,173,687.60 元，净利润为-19,266.81 元。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为 0 元，净利润为-1,520,903.88 元，持续经营存在较大不确定性风险。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财务报表未弥补亏损达到-7,513,774.83 元,超过实收股本的三分之一。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较上年度增加了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是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是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0	0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159,871.12	31.24%
作为第三人	0	0%
合计	159,871.12	31.24%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单位：元

临时公告索引	类型	交易/投资/合并标的	对价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024-01-10[临时公告]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	对外投资	厦门市普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0 元	否	否
2024-04-19[临时公告]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	对外投资	广州清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0 元	否	否

事项详情及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其他方面的影响

厦门市普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注销；公司 2024 年度并未实际收购广州清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不会造成影响
--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其他股东	2014 年 11 月 1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避免关联交易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承诺尽量避免、减少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收购人	2018 年 11 月 9 日	-	收购	关联交易承诺；同业竞争承诺；股份转让限制承诺；独立性承诺；不注入类金融资产承诺；未能履行承诺事项的约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承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情况；承诺保持公司独立性；承诺不注入类金融资产；未履行承诺事项时的约束措施包括说明情况、向公众道歉及承担赔偿责任；就不存在违反《收购管理办	正在履行中

				束措施的 承诺；关 于诚信事 项作出承 诺	法》的情形作出 诚信事项承诺	
--	--	--	--	-----------------------------------	-------------------	--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600,000	45%	0	3,600,000	4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4,400,000	55%	0	4,400,000	5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400,000	55%	0	4,400,000	55%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8,000,000	-	0	8,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6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吴思典	4,800,000	-400,000	4,400,000	55.0000%	4,400,000	0	0	0
2	广州清湘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0	400,000	400,000	5.000%	0	400,000	0	0
3	邓狄岳	0	399,000	399,000	4.9875%	0	399,000	0	0
4	李素建		399,000	399,000	4.9875%	0	399,000	0	0

5	张朝柱	0	399,000	399,000	4.9875%	0	399,000	0	0
6	张文	0	398,000	398,000	4.9750%	0	398,000	0	0
7	江青禄	0	390,900	390,900	4.8863%	0	390,900	0	0
8	张师榕	0	390,000	390,000	4.8750%	0	390,000	0	0
9	张东	0	390,000	390,000	4.8750%	0	390,000	0	0
10	李发林	398,000	-200,000	198,000	2.4750%	0	198,000	0	0
合计		5,198,000	2,565,900	7,763,900	97.0488%	4,400,000	3,363,90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吴思典。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张玉婷	董事长	女	1994年11月	2024年1月25日	2024年5月16日	0	0	0	0%
李国辉	总经理	男	1980年10月	2024年1月25日	2024年5月16日	0	0	0	0%
刘逸凡	董事、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男	1998年3月	2024年2月10日	2024年5月16日	0	0	0	0%
欧阳振立	董事	男	1982年4月	2024年4月8日	2024年5月16日	0	0	0	0%
葛志坚	董事	男	1971年7月	2024年1月25日	2024年5月16日	0	0	0	0%
李春兰	董事	女	1975年1月	2024年5月6日	2024年5月16日	0	0	0	0%
李丽英	监事会主席	女	1979年6月	2024年1月25日	2024年5月16日	0	0	0	0%
王东程	监事	男	1978年11月	2024年5月6日	2024年5月16日	0	0	0	0%
陈东鹏	职工代表监事	男	1989年4月	2022年5月5日	2024年5月16日	0	0	0	0%

2024 年 1 月 24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董事长吴思典先生、总经理葛志坚递交的辞职报告；2024 年 1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张玉婷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关于提名刘逸凡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任命张玉婷为公司总经理暨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的议案》，任命张玉婷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24 年 2 月 10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刘逸凡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刘逸凡先生为公司董事。

2024 年 2 月 7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信息披露负责人吴思典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2024 年 2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任命刘逸凡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任命刘逸凡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收到董事、财务总监陈文鑫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2024 年 3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欧阳振立为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任命刘逸凡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任命刘逸凡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2024 年 4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欧阳振立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欧阳振立先生为公司董事。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8 日收到董事彭培芳女士、监事王纯彬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2024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名李春兰为公司董事的议案》；2024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名王东程先生为公司监事会监事的议案》；2024 年 5 月 6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李春兰为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提名王东程先生为公司监事会监事的议案》，任命李春兰为公司董事、王东程为公司监事。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8 日收到监事王晨辉先生、总经理张玉婷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2024 年 7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任命李国辉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2024 年 7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名李丽英女士为公司监事会监事的议案》；2024 年 7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李丽英女士为公司监事会监事的议案》，任命李丽英女士为公司监事。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31 日收到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刘逸凡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在新任人员到任前，刘逸凡先生继续履行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职责。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张玉婷	无	新任	董事长	任命
刘逸凡	无	新任	董事、财务负责人、 董事会秘书	任命
欧阳振立	无	新任	董事	任命
葛志坚	无	新任	董事	任命
李春兰	无	新任	董事	任命
李丽英	无	新任	监事会主席	任命
王东程	无	新任	监事	任命
李国辉	无	新任	总经理	任命

吴思典	董事长	离任	无	辞职
顾萍	董事	离任	无	辞职
赵传真	董事	离任	无	辞职
唐蓉	董事	离任	无	辞职
彭培芳	董事	离任	无	辞职
曾琼	监事	离任	无	辞职
王纯彬	监事	离任	无	辞职
王晨辉	监事会主席	离任	无	辞职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张玉婷，女，1994年11月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限，大专学历。2016年7月至2017年12月在深圳市良峰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任财务助理，2018年3月至2019年3月在深圳市百年远洋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任财务专员，2019年4月至今在深圳市卓硕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任会计。

葛志坚，男，1971年7月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限，本科学历。1997年12月至2003年11月在广州联想神州数码有限公司任华南大区经理，2003年12月至2008年2月在福州聚点娱乐有限公司任运作总监，2012年4月至2012年7月在嘉实(厦门)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任项目总监，2012年7月至2015年8月在深圳国网通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任总裁助理，2015年9月至2017年1月在威翼视联网(厦门)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2017年2月至今系中龙杭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伙人。

王晨辉，男，1994年9月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限，本科学历。2017年9月至2018年9月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工作，担任审计员。2018年10月至今，自由职业。

刘逸凡，男，1998年3月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限，本科学历。2019年12月至2020年2月在正邦集团有限公司任实习会计，2020年6月至2021年2月在宁波万科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任资金专员，2021年7月至2022年5月在厦门园秀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任会计，2022年6月至今在厦门麦咖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任会计。

欧阳振立，男，1982年4月20日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专学历。1982年1月至2018年12月，自由职业。2019年1月至今，在东莞市美如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长。

李春兰，女，1975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专学历。1993年6月至2018年3月，自由职业；2018年4月至2020年12月，在广州韵妮娜国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任行政总监；2021年1月至今，自由职业。

王东程，男，1978年11月20日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98年9月至2018年4月，在石洲中学任教导主任；2018年5月至2019年2月，自由职业；2019年3月至今，在广州贝利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经理。

李丽英，女，1979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专学历。1996年7月至1999年5月，在四川长虹电器有限公司任组长；1999年5月至2019年5月，自由职业；2019年6月至今，在清湘生物有限公司任总裁。

李国辉，男，1980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2008年9月至2012年2月，在东莞丽元照明科技有限公司任工程师；2012年2月至2021年6月，在西蒙电气(中国)有限公司任工程师；2021年6月至今，在深圳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人员	1	0	0	1
技术人员	1	0	1	0
销售人员	2	0	2	0
财务人员	2	0	0	2
员工总计	6	0	3	3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1	0
本科	3	3
专科	2	0
专科以下	0	0
员工总计	6	3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2024 年度公司积极组织员工培训，熟悉公司的各项制度、业务流程。公司主要采取内训的方式进行职业相关培训，让员工不断提升专业水平。

薪酬制度方面，除了基本薪酬之外，公司设立绩效奖，设定合理工资级差，通过绩效考核制度，奖励业绩突出的员工。通过对员工个人收入与业绩进行及时匹配的有效评估和即时调整，体现追求高效、提倡多劳多得的指导思想。

公司目前没有需要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定的相关业务规则的要求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规范公司运作。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做到及时、准确、完整，保证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通过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努力依法规范日常运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持续推进、构建及健全现代企业制度，以有效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的治理机制给所有股东提供了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能够确保全体股东享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合法权利，享有平等地位，保证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重大的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能够保持独立性、公司具备自主经营能力。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4、关于信息披露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严格遵守了公司已经制定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公司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执行情况良好。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上述管理制度存在重大缺陷。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其他事项段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中审亚太审字(2025)005554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47 号天行建商务大厦 20 层 2206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27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杨鸿飞 3 年	沈代立 3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8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10			

审计报告

中审亚太审字(2025)005554 号

深圳普点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普点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点科技”）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普点科技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普点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2、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第2条持续经营”所述，贵公司近两年连续亏损，且2024存货的价值存在较大波动。累计亏损超过实收资本三分之一。公司管理层已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期后将注入新业务力图实现扭亏为盈，但仍存在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其他信息

普点科技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普点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普点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普点科技、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普点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

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普点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普点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鸿飞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沈代立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七日

--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	1,784.77	6,913.5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2	198,000.00	213,400.0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3	20,000.00	20,000.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4	1,195.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5	1,188,000.00	1,980,000.0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6	5,940.38	
流动资产合计		1,414,920.15	2,220,313.5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资产总计		1,414,920.15	2,220,313.5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9	240,765.62	20,336.00
应交税费			8,865.68
其他应付款	5.10	662,349.24	158,402.6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03,114.86	187,604.3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903,114.86	187,604.3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5.12	8,000,000.00	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13	2,405,580.12	2,405,580.1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14	-2,380,000	-2,38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15	-7,513,774.83	-5,992,870.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11,805.29	2,032,709.1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11,805.29	2,032,709.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14,920.15	2,220,313.54

法定代表人：张玉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逸凡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逸凡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0	1,173,687.60
其中：营业收入	5.16	0	1,173,687.6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14,362.92	1,269,806.91
其中：营业成本	5.16	0	442,907.6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17		3,174.8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5.18	712,980.97	822,705.6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19	1,381.95	1,018.72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66.61	-94.75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20	-15,400.00	-6,45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21	-792,00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2		55,149.5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21,762.92	-47,419.74
加：营业外收入	5.23	859.04	
减：营业外支出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20,903.88	-47,419.74
减：所得税费用	5.24	0.00	-28,152.9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20,903.88	-19,266.8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20,903.88	-19,266.8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20,903.88	-19,266.8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80,000.0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80,00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380,000.0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20,903.88	-2,399,266.81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01	-0.002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01	-0.0024

法定代表人：张玉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逸凡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逸凡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15,451.9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 25. 1	473, 670. 00	436, 890. 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3, 670. 00	1, 452, 342. 0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7, 935. 50	1, 363, 529. 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72, 971. 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 25. 1	250, 863. 27	273, 722. 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8, 798. 77	1, 710, 222. 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 128. 77	-257, 880. 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28.77	-257,880.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13.54	264,794.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84.77	6,913.54

法定代表人：张玉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逸凡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逸凡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 储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00,000.00				2,405,580.12		-2,380,000				-5,992,870.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00,000.00				2,405,580.12		-2,380,000				-5,992,870.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20,903.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20,903.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8,000,000.00				2,405,580.12		-2,380,000					-7,513,774.83	511,805.29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00,000.00				2,035,381.52						-5,973,604.14		4,061,777.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00,000.00				2,035,381.52						-5,973,604.14		4,061,777.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0,198.60		-2,380,000.00				-19,266.81		-2,029,068.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80,000.00				-19,266.81		-2,399,266.8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70,198.60								370,198.6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370,198.60								370,198.6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				2,405,580.12		-2,380,000.00					-5,992,870.95	2,032,709.17

法定代表人：张玉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逸凡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逸凡

深圳普点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1、公司基本情况

1.1 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深圳普点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

成立时间：2004 年 05 月 11 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石厦社区石厦北二街西新天世纪商务中心 A.B 座 1 层
马成时代广场 M308

股本：人民币 8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张玉婷

公司行业性质：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挂牌时间：2015 年 4 月 10 日

证券代码：832249（在 2024 年度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企业中属于基础层）

公司简称：普点科技

本公司属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主要提供的服务包括：智慧园区综合服务；网站建设；互联网咨询服务。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决议批准报出。

。

1.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本公司 2024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0 户。

2、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2.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2 持续经营

公司存在持续亏损的情况，公司为解决持续亏损的情况，计划整合控股股东、管理层的丰富资源和管理经验，积极开拓软件市场和物业租赁市场的业务机会，加大在智能物业、智能商业运营、物业管理服务和租赁居间服务领域的投入，力争在 2025 年为公司导入新的盈利增长点。

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3.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3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账龄超过三年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余额超过资产总额 0.4%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余额超过资产总额 0.01%
账龄超过三年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余额超过资产总额 0.03%
重要的在建工程	发生额超过资产总额 1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余额超过资产总额 0.0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余额超过资产总额 1%

3.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5.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指参与合并的公司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

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企业合并。

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如果被合并方在被合并以前，是最终控制方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所控制的，则合并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还应包含相关的商誉金额。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管理费用。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向处于同一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3.5.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

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3.6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3.6.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3.6.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3.22.3.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3.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3.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3.9.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9.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3.10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3.10.1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10.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3.10.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10.1.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10.1.2.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10.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3.10.2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工具（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应收款项以及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应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②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应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③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应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④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应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企业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⑤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对由租赁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具体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 3.11 应收票据、3.12 应收账款、3.16 合同资产、3.21 长期应收款。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作为减值损失

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具体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 3.14 其他应收款、3.19 债权投资、3.20 其他债权投资、3.21 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3.10.2.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本公司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的显著变化、担保物价值或担保方信用评级的显著下降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则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间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10.2.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③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④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⑤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⑥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3.10.3 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和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予以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

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留存收益。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公司保留的权利（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摊余成本并加上本公司承担的义务（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摊余成本，相关负债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公司保留的权利（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公允价值并加上本公司承担的义务（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公允价值，该权利和义务的公允价值应为按独立基础计量时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对于继续涉入条件下的金融资产转移，本公司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充分反映本公司所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3.10.4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10.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本公司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

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10.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3.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企业因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收到的商业汇票,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

3.11.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不同组合,依据同“应收账款”

3.11.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3.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企业因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经营活动应收取的款项。

3.12.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营状况预测，分账龄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
低风险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营状况预测预期信用损失率

本公司按应收账款的初始入账时间作为计算账龄的初始起点。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账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
1 至 2 年	10%
2 至 3 年	20%
3 至 4 年	30%
4 至 5 年	50%
5 年以上	100%

3.12.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3.13 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

本公司视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对部分应收账款进行保理业务，基于出售的频繁程度、金额以及内部管理情况，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

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其中的“应收利息”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的利息。

3.14.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其他应收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其他应收款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	---------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营状况预测，分账龄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
关联方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营状况预测预期信用损失率
押金、保证金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营状况预测预期信用损失率
无风险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营状况预测预期信用损失率

本公司按其他应收款的初始入账时间作为计算账龄的初始起点。

本公司按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当某项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特征不同于划分的既有组合特征时，本集团将其单独作为一个风险组合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其他应收款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其他应收款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账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
1 至 2 年	10%
2 至 3 年	20%
3 至 4 年	30%
4 至 5 年	50%
5 年以上	100%

3.14.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其他应收款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其他应收款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其他应收款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3.15 存货

3.15.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的合同履约成本也列报为存货。

3.15.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15.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15.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3.15.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3.16 合同资产

3.16.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公司已向客户转移商品而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16.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合同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合同资产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17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②可收回金额。

终止经营，是指企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一）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二）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三）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企业应当在资产负债表中区别于其他资产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区别于其他负债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应当相互抵销，应当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

企业应当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应当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应当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3.19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企业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长期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项目反映。企业购入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反映。

3.19.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债权投资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债权投资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债权投资，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债权投资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债权投资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债权投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债权投资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债权投资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3.19.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债权投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债权投资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

计量该债权投资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3.20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长期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项目反映。企业购入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反映。

3.20.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其他债权投资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其他债权投资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其他债权投资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其他债权投资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其他债权投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其他债权投资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其他债权投资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3.20.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其他债权投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其他债权投资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其他债权投资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3.21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企业的长期应收款项，包括融资租赁产生的应收款项、采用递延方式具有融资性质的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等产生的应收款项等。

3.21.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长期应收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长期应收款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划分为组合的长期应收款，对应收租赁款，当公司选择全部按照简化方法计量损失准备时，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长期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本公司对租赁应收款项，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

应收租赁款以外的其他长期应收款，若该长期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长期应收款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长期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长期应收款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3.21.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应收租赁款以外的其他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长期应收款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长期应收款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长期应收款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3.22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3.22.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3.22.2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附注“3.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3.22.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3.22.3.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3.22.3.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22.3.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3.6.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3.23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3.23.1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

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3.2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3.29 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3.24 固定资产

3.24.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3.24.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00	0.00	33.3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00	0.00	25.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0.00	20.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24.3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附注“3.29 长期资产减值”。

3.24.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25 在建工程

3.25.1 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3.25.2 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3.29 长期资产减值”。

3.26 借款费用

3.26.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3.26.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

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26.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26.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3.27 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3.28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3.28.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

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28.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28.3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附注“3.29 长期资产减值”。

3.29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

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30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装修费、模具。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3.31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32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3.32.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3.32.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3.32.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

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3.33 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①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34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34.1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其中，“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应当反映退出该合同的最低净成本，即履行该合同的成本与未能履行该合同而发生的补偿或处罚两者之间的较低者。企业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其中，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等；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包括用于履行合同的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分摊金额等。

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3.34.2 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3.35 股份支付

3.35.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3.35.1.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当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无法可靠计量时，在服务取得日、后续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按权益工具的内在价值计量，内在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35.1.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35.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

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3.36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36.1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3.36.2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3.26 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

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3.37 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如有变化，将作为会计估计变更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本公司将评估该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本公司提供额外服务的，将作为单项履约义务进

行会计处理。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时，本公司将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客户能够选择单独购买质量保证的，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

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对于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本公司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提供重大权利的，本公司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分摊至该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后，予以合理估计。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款项的，应当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在客户要求其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费计入交易价格。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并且该商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转让该商品时，按照分摊至该商品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但该商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包含该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不相关的，该初始费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的预收款，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时确认为收入。

本公司的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以下业务类型：

(1) 信息技术服务收入，信息技术服务包括公司向客户 ERP 软件实施及运行维护管理提供相关的技术支持、技术咨询、技术开发、系统维护、运营管理等服务内容。公司在已根据合同约定提供了相应服务，取得明确的收款证据，相关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2) 居间服务收入，当公司取得相应的结算证据时，确认收入。

3.38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

助：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①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②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③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④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3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3.39.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3.39.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

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39.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

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40 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3.40.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

3.40.1.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3.40.1.2 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附注“3.24 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40.1.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40.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3.40.2.1 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40.2.2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41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3.41.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 18 号》关于、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对本公司没有会计处理没有影响。

《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本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执行本规定，本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

3.41.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4、税项

4.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费)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6%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销售商品税率为 13%。	6%、13%
消费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 计缴。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 计缴。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 计缴。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缴。	25%

5、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 2024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24 年度，上期指 2023 年度。

5.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49.12	649.12
银行存款	1,135.65	6,264.42
其他货币资金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合计	1,784.77	6,913.5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5.2 应收账款

5.2.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20,000.00
1-2 年	220,000.00	
小计	220,000.00	220,000.00
减：坏账准备	22,000.00	6,600.00
合计	198,000.00	213,400.00

5.2.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0,000.00	100.00	22,000.00	10.00	198,000.00	220,000.00	100.00	6,600.00	3.00	213,400.00
其中：账龄组合	220,000.00	100.00	22,000.00	10.00	198,000.00	220,000.00	100.00	6,600.00	3.00	213,400.00
合计	220,000.00	100.00	22,000.00	10.00	198,000.00	220,000.00	100.00	6,600.00	3.00	213,40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类别数：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数：1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220,000.00	22,000.00	10.00
合计	220,000.00	22,000.00	1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营状况预测，分账龄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

5.2.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6,600.00	15,400.00				22,000.00
合计	6,600.00	15,400.00				22,000.00

5.2.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2.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厦门元字节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20,000.00		220,000.00	100.00	22,000.00
合计	220,000.00		220,000.00	100.00	22,000.00

5.3 预付款项

5.3.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2年			20,000.00	100.00
2-3年	20,000.00	100.00		
合计	20,000.00	100.00	20,000.00	100.00

5.3.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20,000.00 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100.00%。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鑫国基（深圳）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	100.00
合计	20,000.00	100.00

5.4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95.00	
合计	1,195.00	

5.4.1 其他应收款

5.4.1.1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扣代缴社保及公积金	1,195.00	
关联方款项		
备用金		
合计	1,195.00	

5.4.1.2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195.00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小计	1,195.00	
减：坏账准备		
合计	1,195.00	

5.4.1.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账龄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无风险组合	1,195.00	100.00			1,195.00					
合计	1,195.00	100.00			1,195.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类别数：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数：1

5.4.1.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合计						

5.4.1.5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5.5 存货

5.5.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980,000.00	792,000.00	1,980,000.00	1,980,000.00		1,980,000.00
合计	1,980,000.00	792,000.00	1,980,000.00	1,980,000.00		1,980,000.00

5.6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5,940.38	
合计	5,940.38	

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深圳市前海普点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380,000.00	2,380,000.00						对被投资单位不控制或不具有重大影响,且属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减值准备	2,380,000.00	2,380,000.00						
合计	2,380,000.00	2,380,000.00						

5.8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5.8.1 固定资产

5.8.1.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8,756.58	109,122.87	197,879.45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在建工程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			
4.期末余额	88,756.58	109,122.87	197,879.4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88,756.58	109,122.87	197,879.45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88,756.58	109,122.87	197,879.4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期初账面价值			

5.8.1.2 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5.8.1.3 期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8.1.4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5.9 应付职工薪酬

5.9.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0,336.00	448,365.12	227,935.50	240,765.6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7,388.61	27,388.61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0,336.00	475,753.73	189,792.61	240,765.62

5.9.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336.00	273,669.20	213,110.70	80,894.50
二、职工福利费				
三、社会保险费		10,600.80	10,600.80	
其中：医疗保险费		9,205.15	9,205.15	
工伤保险费		439.47	439.47	
生育保险费		956.18	956.18	
四、住房公积金		4,224.00	4,224.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159,871.12		159,871.12
合计	20,336.00	448,365.12	227,935.50	240,765.62

5.12.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26,192.61	26,192.61	
二、失业保险费		1,196.00	1,196.00	
合计		27,388.61	27,388.61	

5.10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792.45
个人所得税		1,326.06
城市建设维护税		435.85
教育费附加		186.79
地方教育附加		124.53
合计		8,865.68

5.11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62,349.24	158,402.69
合计	662,349.24	158,402.69

5.11.1 其他应付款

5.11.1.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单位往来款	473,670.00	158,402.69
服务费	188,679.24	
合计	662,349.24	158,402.69

5.11.1.2 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5.12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000,000.00						8,000,000.00

5.13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85,381.52			85,381.52
其他资本公积	2,320,198.60			2,320,198.60
合计	2,405,580.12			2,405,580.12

5.14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380,000.00							-2,380,000.00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								

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380,000.00						-2,380,000.00

5.15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5,992,870.95	-5,973,604.14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5,992,870.95	-5,973,604.1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20,903.88	-19,266.81
其他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7,513,774.83	-5,992,870.95

5.16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5.1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62,264.11	418,907.68
其他业务			211,423.49	24,000.00
合计			1,173,687.60	442,907.68

5.16.2 按产品类别列示

类别/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软件销售及服务			962,264.11	418,907.68
居间服务			211,423.49	24,000.00
物业管理服务				
合计			1,173,687.60	442,907.68

5.17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01.23
教育费附加		764.19
地方教育费附加		509.47
合计		3,174.89

其他说明：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 5、税项。

5.18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75,753.73	563,631.62
聘请中介机构费	210,679.24	188,906.57
办公费	4,048.00	23,087.31
差旅费		1,913.28
业务招待费		4,267.40
其他	22,500.00	40,899.44
合计	712,980.97	822,705.62

5.19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66.61	-94.75
银行手续费	1,448.56	1,113.47
合计	1,381.95	1,018.72

5.20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5,400.00	-6,600.0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50.00
合计	-15,400.00	-6,450.00

5.21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减值	-792,000.00	
合计	-792,000.00	

5.22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利得		55,149.57
合计		55,149.57

5.23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稳岗补助	859.04	
合计	859.04	

5.24 所得税费用

5.24.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递延所得税费用		-28,152.93
合计		-28,152.93

5.24.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520,903.8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80,225.9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80,225.97
所得税费用	

5.25 现金流量表项目

5.25.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859.04	
利息收入	66.61	94.75
经营性往来	472,744.35	436,795.43
合计	473,670.00	436,890.18

5.2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	248,219.71	259,074.00
财务费用中的手续费	1,448.56	1,113.47
经营性往来	1,195.00	13,534.89
合计	250,863.27	273,722.36

5.2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5.26.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20,903.88	-19,266.81
加：资产减值准备	792,000.00	
信用减值损失	15,400.00	6,450.00
固定资产折旧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5,149.5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5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190.4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95.00	-180,889.0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07,180.11	19,127.4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28.77	-257,880.8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84.77	6,913.5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913.54	264,794.4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28.77	-257,880.88

5.31.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784.77	6,913.54
其中：库存现金	649.12	649.1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35.65	6,264.4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84.77	6,913.5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27 租赁

5.27.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没有租赁任何资产。

6、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 5 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6.1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6.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银行存款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

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6.3 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通过利用银行贷款及债务维持资金延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以管理其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债券和其他计息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在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

7、公允价值的披露

7.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00	0.00

本公司其他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第三层次计量依据：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交易的权益工具投资，由于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股权较低，无重大影响，对被投资单位采用收益法或市场法进行估值不切实可行，且近期内被投资单位无引入外部投资者、股东之间转让股权等可作为公允价值的参考依据，因此属于可用账面成本作为公允价值最佳估计的“有限情况”，且该公司自投资以来经营情况一直不好，公司股权基本上收不回来，因此期末以0元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

8、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8.1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吴思典直接持有本公司 55.00% 股权，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定吴思典先生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8.2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顾萍	本公司原董事、原总经理，2024 年 1 月离任
深圳市马成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吴思典担任该公司的执行董事、总经理
深圳市南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子女控股公司
赵传真	本公司原董事、原财务负责人，2024 年 1 月离任
唐蓉	本公司原董事，2024 年 1 月离任
彭培芳	原董事，2024 年 5 月离任
曾琼	本公司原监事会主席，2024 年 1 月离任
王纯彬	原监事，2024 年 5 月离任
陈东鹏	职工代表监事

深圳普联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顾萍、陈东鹏分别持有其 70%、30%合伙份额
深圳市中创四达科技有限公司	曾琼持有该公司 40%的股权
张玉婷	董事长、原总经理
葛志坚	董事
陈文鑫	原董事、原财务负责人
王晨辉	监事会主席、原监事
刘逸凡	董事、原董事会秘书、原财务负责人
广州清湘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欧阳振立	董事
李春兰	董事
王东程	监事
广州贝利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清湘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王东程持有 19%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
李丽英	监事
李国辉	总经理

8.3 关联方交易情况

8.3.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马成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居间服务		211,423.49
合计			211,423.49

8.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8.4.1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付款：				
吴思典	442,700.00			
广州清湘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			
合计	462,700.00			

9、承诺及或有事项

9.1 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9.2 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10、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11、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12、补充资料

12.1 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59.0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859.04	
减：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859.04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12.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每股收益
-------	---------	------

	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9.54	-0.1901	-0.1901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9.61	-0.1901	-0.1901

深圳普点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7 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59.04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859.04
减：所得税影响数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59.04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